

证券代码：603728

证券简称：鸣志电器

公告编号：2021-068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12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经半数以上董事推选，会议由常建鸣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经全体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常建鸣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常建鸣先生的简历附后。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二、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产生以下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选：

1、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非独立董事常建鸣先生、非独立董事刘晋平先生、独立董事黄苏融先生，其中常建鸣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2、审计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鲁晓冬女士、独立董事徐宇舟先生、非独立董事傅磊女士，其中鲁晓冬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3、提名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徐宇舟先生、独立董事黄苏融先生、非独立董事程建国先生，其中徐宇舟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鲁晓冬女士、独立董事徐宇舟先生、非独立董事常建云先生，其中鲁晓冬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上述人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相关人员的简历附后。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常建鸣先生担任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常建鸣先生的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提名，同意聘任刘晋平先生、常建云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相关人员的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提名，同意聘任程建国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相关人员的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六、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温治中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温治中先生的简历附后。

温治中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并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定的相关要求。公司在拟聘任温治中先生担任董事会秘书之前，已按相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

王艳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且按照相关规定参加后续培训，符合任职要求。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7 日

附件、相关人员的简历

常建鸣，男，汉族，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本科学历。曾任职于上海一〇一厂，上海施乐复印机有限公司，上海福士达电子有限公司，上海鸣志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鸣志精密机电有限公司。1998 年创立上海鸣志电器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鸣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职务。

刘晋平，男，汉族，195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曾任职于常州电讯电机厂研究所、常州宝马集团，常州宝马集团精密电机厂。1998 年加入上海鸣志电器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公司全资子公司安浦鸣志公司董事等职务。

傅磊，女，汉族，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曾任职于上海鸣志精密机电有限公司。1998 年加入上海鸣志电器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常建云，男，汉族，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本科学历。曾任职于上海资源电子有限公司。2000 年加入上海鸣志电器有限公司，历任上海鸣志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公司全资子公司鸣志自控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程建国，男，汉族，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飞利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事业执行管理中心/全球开发中心（苏州）财务总监。2009 年加入公司，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至今。

黄苏融，男，汉族，中共党员，195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黄苏融先生曾获上海市科技进步一等奖、上海市育才奖、上海新能源汽车专家、中达学者、中国新能源汽车行业技术专家等荣誉称号。曾任 IEEE 工业应用学会北京分会主席，美国威斯康星大学电机与电力电子中心（WEMPEC）访问教授，上海大学电气

工程博士后科研流动站负责人，上海高校机电驱动与功能部件创新团队带头人。2018年1月由上海大学退休科研岗位返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SAE讲师、上海大学高密度电机团队带头人、上海电机系统节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委员会主任，中国电工技术学会中小型电机副主任委员，全国专业标委会委员（旋转电机标委会和电工合金标委会）等。

徐宇舟，男，汉族，中共党员，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静安区司法局律师党工委委员，上海原本律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主任。徐宇舟先生曾先后为包括上海电气、华谊集团、机场集团、绿地集团、银联、锦江等多家国有集团提供国资国企法律服务，为各类银行、信托、保险、基金、资管等金融机构提供各类金融信托及资产管理法律服务，曾经成功承办上海首次公务用车拍卖项目、上海首单地方国企超短融债券发行项目、首批非上市公司小公募债发行项目等标杆性法律服务项目。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原本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鲁晓冬，女，汉族，中共党员，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2009年至2015年10月任上海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2015年10月至今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负责人、合伙人、党支部书记。

温治中，男，汉族，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13年加入公司，曾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并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且按照相关规定参加后续培训。

王艳，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9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2006年进入公司，现任资金税务管理部经理。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并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且按照相关规定参加后续培训。